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115年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臺北場（第13梯次）
實施計畫

更新時間：115年7月15日

一、活動宗旨：為持續提升我國運動教練與裁判之專業能力與實務素養，透過多元進修課程與專業交流機會，促進知識更新與經驗分享，鼓勵教練與裁判精進專業技能、拓展視野，進而強化我國運動發展基礎，提升競技品質與裁判執法水準。

二、主辦單位：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以下簡稱本會）

三、協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與運動科學系

四、活動日期：115年8月1日（星期六）至115年8月2日（星期日）

五、活動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和平校區體育館3樓金牌講堂（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62號）

六、講師名單：如附件一

七、課程表：如附件二

八、參加資格

須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註1）：

- （一）持有特定體育團體核發之A、B、C級運動教練證照者。
- （二）持有特定體育團體核發之A、B、C級運動裁判證照者。
- （三）持有非特定體育團體核發之甲、乙、丙級運動教練證照者。
- （四）持有非特定體育團體核發之甲、乙、丙級運動裁判證照者。
- （五）除上述資格外，凡對本活動課程內容有興趣並有意願參與者，亦得報名參加。

註1：為維護參加人員之學習權益，本會將提供完整課程內容，以協助精進專業知能。惟教練及裁判之專業進修時數認列，仍應依各體育團體相關規定辦理：

1. 特定體育團體：依《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教練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及《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裁判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相關規定辦理。

2. 非特定體育團體：依各該團體所訂教練及裁判制度相關規定辦理。

由於各運動種類特性與專業需求不同，各單位採認標準有所差異。為保障自身權益，建議於報名前主動洽詢所屬體育團體，確認本活動課程時數是否得採認為專業進修時數。

九、報名資訊

(一)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115年7月23日（星期四）下午5時止，或額滿為止。

(二)報名方式：本活動採線上報名方式辦理，參加人員須完成「[線上報名表單](#)」填寫並成功送出，且完成報名費繳交後，始視為報名成功。本活動不受理現場報名。

(三)報名費用

1. 全程參與1日研習課程：新臺幣1,000元整。
2. 全程參與2日研習課程：新臺幣2,000元整。
3. 電子收據將於活動結束後7個工作日內寄送至參加人員於「線上報名表單」所填寫之電子郵件。
4. 若需抬頭與統一編號，請於「線上報名表單」中填寫，報名截止後恕不開放補填或更正。

(四)繳費資訊

1. 銀行：台北富邦銀行 中崙分行
2. 帳號：82120000047435
3. 戶名：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葉政彥
4. 注意事項
 - (1) 參加人員須同時完成「線上報名表單」填寫並成功送出，且經本會確認款項入帳後，始視為完成報名程序。僅完成轉帳或匯款者，不視為報名成功。
 - (2) 參加人員完成匯款後，請於「線上報名表單」確實填寫匯款資訊，並上傳清晰可辨識之繳費證明，以利本會進行對帳作業。
 - (3) 若未填寫完整匯款資訊或未上傳繳費證明，致本會無法確認款項來源者，將視同未完成報名程序。
 - (4) 繳費所產生之相關手續費，由參加人員自行負擔。
 - (5) 若繳費完成後發現「線上報名表單」已額滿或因其他原因未完成報名者，請儘速與本會聯繫辦理相關事宜；若未於115年12月31日前提出

申請或洽詢，本會將不受理退費或相關申請。

- (五)報名人次：本活動每日名額上限為120人次。報名成功之認定，依「完成線上報名表單填寫並完成繳費，且經本會確認入帳成功之時間」為準，依序錄取，額滿為止。

(六)錄取公告

1. 參加人員名單將於115年7月24日（星期五）中午12時前公布於[本會官方網站](#)，並以電子郵件通知參加人員。
2. 若未收到電子郵件通知，請主動至本會網站查詢公告或與本會聯繫確認。

(七)資料異動

1. 報名資料送出後，原則上不得任意更改。若有修正需求，請於報名截止日前向本會提出申請，逾期恕不受理。
2. 如因個人因素欲取消報名，請儘早通知本會，以利行政作業與名額釋出。

(八)資料使用

1. 參加人員所提供之個人資料，僅供本活動報名、繳費對帳、開立收據及相關活動通知等行政作業使用，不作其他用途。
2. 重要通知將以參加人員於「線上報名表單」所填寫之電子郵件為主要聯絡方式，請務必確認填寫之電子郵件正確且可正常收信。
3. 如因填寫錯誤之電子郵件、信箱容量限制或其他個人因素致未能接收相關通知者，本會不另行補發通知。

(九)退費標準

1. 一般退費規定

- (1) 參加人員若需申請退費，應於115年7月27日（星期一）中午12時前完成「[退費申請表單](#)」填寫並成功送出，逾時恕不受理任何理由之退費申請。
- (2) 於期限內完成退費申請者，本會將依下列方式扣除行政手續費後辦理退費：
 - A. 取消報名者：依報名日數計算，扣除每一日報名費用5%作為行政

手續費。

B. 因報名金額誤植需退費者：依實際參加日數計算，扣除每一日報名費用5%作為行政手續費。若誤植金額低於新臺幣50元整，則不予退費。

(3) 未於期限內完成退費申請，或申請資料填寫不完整、未依規定檢附相關資料者，視同放棄退費權利。

(4) 報名成功後，如因個人因素未出席活動者，視同自動放棄參加資格，恕不辦理退費。

2. 不可抗力因素退費規定

(1) 如遇颱風、地震、重大災害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並依政府公告辦理時：

A. 如本活動辦理所在地縣市政府宣布活動當日停止上班上課時，本活動將取消辦理，本會將統一辦理退費。每位參加人員僅扣除新臺幣10元整作為行政手續費。

B. 如本活動辦理所在地縣市政府未宣布活動當日停止上班上課時，本活動仍照常辦理；如參加人員自行取消參加，則依前款「一般退費規定」辦理。

(2) 若因本會因素致活動延期、取消或無法辦理時，本會將公告後續處理方式，並依實際情形辦理退費。

3. 退費作業時程

(1) 退費申請經本會審核通過後，將於活動結束後30個工作日內辦理退費作業。

(2) 款項將匯入申請人所提供之指定銀行帳戶；如因提供錯誤帳戶資料、未提供完整資料或其他個人因素致退費失敗者，本會不負相關責任。

十、頒發證書

(一) 凡全程參與1日研習課程者，核發研習時數證明1份（6小時）。

(二) 凡全程參與2日研習課程者，核發研習時數證明2份（各6小時，共12小時）。

(三)未能全程參與者，僅依實際出席時數核發研習時數證明，且已繳納之報名費用不予退還。

(四)研習時數證明一律以電子檔形式提供，並將於活動結束後7個工作日內寄送至參加人員於「線上報名表單」所填寫之電子郵件。

十一、出席管理

(一)參加人員於活動簽到、簽退時，本會得視需要要求出示附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如身分證、健保卡或駕照等）以供查驗身分，並視現場情形進行抽查、隨機查驗或必要之身分確認；參加人員應配合出示相關證件，不得拒絕。

(二)為維護本活動之公平性與秩序，嚴禁冒名頂替、代簽到或代簽退。如經查證屬實，本會得立即取消冒名頂替者及原參加人員之參加資格，並得視情節限制其自違規之日起2年內不得報名參加本會辦理之相關研習活動。

(三)本活動採每日簽到及簽退制度。參加人員須於上午及下午課程開始前完成簽到，並於上午及下午課程結束後完成簽退，以確認實際出席情形。

(四)本會得視活動需要，進行不定時巡查、隨機點名或出席確認，以確保課程參與情形之真實性。本活動採編號座位制，參加人員應依報到時所分配之座位對號入座，不得任意更換座位；如未依規定就座，致影響出席查核或出席紀錄者，相關研習時數得不予認列。如因特殊需求須調整座位，應事先向現場工作人員提出申請並經同意後始得變更。

(五)未完成簽到或簽退程序，或雖完成簽到但經查未實際在場參與課程者，該時段之研習時數不予認列。

(六)參加人員如有遲到、早退、中途離席或未依規定完成出席程序等情形，本會得依實際出席情形核算研習時數。

(七)研習時數之認定，以簽到、簽退紀錄及本會出席管理紀錄為準；參加人員不得提出異議。

十二、證書補發

(一)如需申請研習時數證明補發者，應填寫「**證書補發申請表單**」，並檢附相關資料提出申請。經本會確認資料無誤後，將於申請人完成相關費用繳納後7個

工作日內辦理補發作業，並寄送電子檔證明至參加人員於「線上報名表單」所填寫之電子郵件。

- (二)補發費用之收取，係針對曾核發紙本研習時數證明之學員，每一日課程補發費用為新臺幣200元整。
- (三)如原始研習時數證明為電子檔者，不收取補發費用，亦無須填寫申請表單，請逕洽本會辦理。
- (四)補發之研習時數證明內容，悉依本會原始出席紀錄及研習時數核發紀錄為準，申請人不得要求變更。如經查核申請人未實際參與本會主辦之研習活動，或未符合取得研習時數證明之資格，本會得不予補發；其已繳交之補發費用，將扣除每一日補發費用5%作為行政手續費後退還。

十三、交通資訊：如附件三

十四、其他事項

- (一)本活動提供午餐；住宿、交通及其他相關費用，請參加人員自行安排並自理，本會恕不代為辦理。
- (二)本會保留因課程安排、講師行程或其他必要因素，調整課程內容、講師名單、活動時間或活動地點之權利，並得視實際情形暫停、延期或終止本活動；相關訊息將以本會官方網站公告或電子郵件通知為準。
- (三)為維護本活動品質與活動秩序，參加人員於活動期間應遵守主辦單位及活動場地相關規定，並配合現場工作人員之指示；如有妨礙活動進行、影響他人學習權益或違反相關規定之情形，本會得視情節取消其參加資格。
- (四)本活動相關通知、活動資訊及重要公告，原則以本會官方網站公告及「線上報名表單」所填寫之電子郵件通知為準；參加人員應自行留意相關訊息。
- (五)為維護活動安全與秩序，本會得於活動期間進行必要之行政管理措施（如出席查核、秩序維護或其他合理管理行為），參加人員應予配合。
- (六)本活動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及本會相關規定辦理。
- (七)本會保留本活動實施計畫之解釋、補充及修正之權利。

十五、聯絡資訊

(一)聯絡人：本會教練裁判輔導組 葉哲好組員

(二)電話：(02) 8771-1420

(三)電子信箱：yeh0501@rocsf.org.tw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115年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臺北場（第13梯次）
講師名單

姓名	簡歷
張育愷	現職：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與運動科學系 特聘教授兼系主任 身體活動認知神經科學實驗室主持人 國際運動心理學會 副理事長、ISSP 註冊（ISSP—R） 亞太運動心理學會 副理事長 中華民國體育學會 理事長 學歷： 美國北卡羅萊納大學格林斯堡校區健身與競技運動科學系 哲學博士 專長領域： 競技運動心理學、健身運動心理學、認知神經科學、國術/武術（八卦掌、太極拳、形意拳、少林拳械） 獲獎榮譽： 2025 國科會「傑出研究獎」 2024 美國國家人體育運動學院「國際院士」 2021—2023 連續榮獲「全球前 2%頂尖科學家」 2022 教育部 109 年度「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績優計畫」 2021 獲美國北卡羅萊納大學「傑出校友獎」 2018 科技部「傑出研究獎」 2017—2012 連續獲「科技部特殊優秀人才獎勵」 2014 北美運動心理學會「傑出年輕學者獎」 2013 國際運動心理學會「傑出年輕學者獎」 2013 獲「運動及鍛煉心理學華人青年學者獎」 2012 獲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吳大猷先生紀念獎」 2011 中國救國團「青年獎章：博學類」 2009 獲美國北卡羅萊納大學「最佳博士論文獎」
傅思凱	現職： 臺北市立大學運動健康科學系 助理教授 學歷： 臺北市立大學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博士學位

姓名	簡歷
	專長領域： 運動防護、運動科技支援、運動健康科技產業研發 經歷： 運動部部長機要秘書
湯添進	現職：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運動休閒與餐旅管理研究所 教授 學歷： 英國羅浮堡大學運動與休閒政策研究所 博士 專長領域： 競技運動政策、奧林匹克研究、運動全球化及商業化議題 經歷： PLOS ONE 學術編輯 Sport in Society 年度特刊 Asia Pacific Sport and Social Science (Taylor & Francis) 主編 International Review for the Sociology of Sport (IRSS) Corresponding Editors 副主編 大專體育學刊 領域編輯（社會學科學領域） 2014— 英國愛丁堡大學 Edinburgh Critical Studies in Sport (ECSS) 的國際研究員 獲獎紀錄： 第15屆全國體育運動學術團體聯合會 體育運動耕耘獎（運動社會學會）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25屆傑出校友獎（學術類）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優聘教授
鄭志富	現職：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與運動科學系 特聘教授 學歷： 美國北科羅拉多大學（UNC）教育學（運動管理） 博士 專長領域： 體育行政、運動管理學、運動行銷學、運動產業政策與經營、體育運動組織行為、學校體育經營與管理、體育運動人力資源管理

姓名	簡歷
	經歷： 2019—2025 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董事 2017—2019 教育部體育署國光體育獎章及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 委員 2015—2018 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監事 2015—2017 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組織委員會 委員 2013 教育部「體育運動政策白皮書」規劃研議小組 召集人 2011— 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 輔導委員 2010—2018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副校長 2007 英國 Loughborough University 訪問教授 2005—2008 中華民國體育學會理事長 2005—2007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運動與休閒學院 院長 2003—2004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教務長 2000—2002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副主任委員 2000—2002 行政院青年輔導委員會 委員 2000—2002、2018— 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委員、執行委員、顧問 獲獎榮譽： 2025 考選部「三等考選專業獎章」 2024 教育部體育署學校體育傳炬獎——終身成就獎 2023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產學合作績優獎 2020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聘教授」 2019 教育部「師鐸獎」 2019 教育部「資深優良教師」（服務40年） 2016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優聘教授」 2015 體育運動學術團體「運動耕耘獎」 2013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獎勵特殊優秀人才」 2008 教育部「優秀教育人員」
王鶴森	現職：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與運動科學系 教授 學歷：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學系 博士 經歷：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運動與休閒學院 院長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室 主任 中華民國體育學會 理事長

姓名	簡歷
	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 副會長 臺灣運動生理暨體能學會秘書長、副理事長 獲獎榮譽： 2025 運動部運動科學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育獎勵「甲等獎」 2025 中華民國教育學術團體聯合年會「木鐸獎」 2023—2025 國科會特殊優秀人才獎勵
姜義村	現職：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暨復健諮商與高齡福祉研究所教授 台灣適應身體活動學會 理事長 國立臺灣大學 兼任教授 學歷： 美國印第安那大學公共衛生學院休閒行為 哲學博士 中國文化大學運動教練研究所 理學碩士 國立臺灣大學獸醫學系 獸醫學學士 專長領域： 適應體育、高齡福祉、身心障礙倡議與傳播、身心障礙者休閒遊憩、休閒教育與治療式遊憩、生命教育、質性研究 經歷：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教授兼系主任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復健諮商研究所 教授兼所長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運動學系 教授兼體育室主任 香港大學 客座教授 台灣適應身體活動學會 理事長 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 顧問 中華民國休閒治療學會 秘書長及常務理事 獲獎榮譽： 2024 第59屆金鐘獎社會關懷節目主持人獎 國科會特殊優秀人才獎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傑出教學獎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傑出研究獎 體育運動耕耘獎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115年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臺北場（第13梯次）
課程表

時間 \ 日期	115 年 8 月 1 日（星期六）	115 年 8 月 2 日（星期日）
09：00—10：00	報到	報到
10：00—12：00	運動的初心：動機 張育愷 特聘教授	教練的基本功： 運動團隊的領導 鄭志富 特聘教授
12：00—13：00	休息	休息
13：00—15：00	唾手可得的 AI 應用科技： 智慧化運動表現分析 傅思凱 助理教授	促進耐力運動表現的科學化 策略－運動生理學視角 王鶴森 教授
15：00—17：00	中國的競技運動政策： 以奧運奪牌為導向的觀點出發 湯添進 教授	*適應體育、適應運動 與運動平權推展與現況 姜義村 教授

*8月2日（星期日）15:00—17:00課程，如因姜義村教授自國外返臺航班異動等不可抗力因素致無法授課時，將由備位講師葉翰霖老師協助授課。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115年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臺北場（第13梯次）
交通資訊



搭乘捷運

- ◎古亭站：「古亭站」5號出口往和平東路方向直行約7分鐘即可到達。
- ◎台電大樓站：「台電大樓站」3號出口往師大路方向直行約7分鐘即可到達。

搭乘公車

- ◎18、235、237、278、295、672、907、和平幹線至「師大站」

自行開車

- ◎國道一號：圓山交流道下→建國南北快速道路→右轉和平東路→臺灣師大和平校區
- ◎國道三號：木柵交流道→辛亥路→右轉羅斯福路→右轉和平東路→臺灣師大和平校區
- 安坑交流道→新店環河快速道路→水源快速道路→右轉師大路→臺灣師大和平校區